

的前提下,代行村社搞好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等工作,并与各村社签订委托代理会计协议,实行依法代理。

3、建章立制,规范代理。制定了会计代理章程、办法等制度,对会计代理的内容和程序作了明确的规定。一是精简人员,取消村社会计,只设出纳(报账)员。二是严格支出管理,社、村两级的每笔开支均须报代理中心审核。三是加强财务监督,按季做账,村务按季公开,财务按半年公布,以提高代理透明度,接受群众监督,确保代理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4、建立新账,强化代理。对各项收支范围和用途等内容进行认真细致地复核审查,不符合开支规定的不予核销,并及时反映处理发现的各种问题。

(本刊通讯员)

河南省焦作市财政支农 采取市场化方式运作

1、项目选择以市场为导向,突出区域特色,科技含量明显提高。财政部门组织农业、林业、水利等方面的专家对准备支持的项目,进行论证和评审,做到符合市场需求,操作性强,规划布局合理。

2、资金管理日趋规范,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。项目资金严格实行报账提款制,对5000元以上的货物实行政府采购。在具体报账程序上,分农业、水利、林业、农机、科技等五大类设计表格,进行分门别类报账;表后附各类原始报账凭证,最后由市、县两级财政严格审核,堵塞资金使用漏洞,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3、对项目实行全过程监管,确保工程建设质量。项目建设采用公开招标,从施工单位资质、信誉、实力等方面对施工单位进行考察、选择,并对施工单位实施多方面制约,使施工单

位更加注重自身建设质量,确保了项目工程的高质量、快速建设。

(本刊通讯员)

内蒙古自治区库伦旗 狠抓六项改革

一是严格“收支两条线”管理,实行“票款分离”改革。从1998年8月1日起,对全旗行政事业性收费、罚没收入实行了“票款分离”。到2000年全旗预算外资金专储率已达到96.5%。

二是结合实际,实行乡级财务“零户管理”改革。在先行试点的基础上,于1999年7月1日正式在全旗14个苏木乡镇全面推行乡级财务“零户管理”改革,注销单位银行账户98个,选配了28名“总会计”“总现金”,并一次性划转财政专户资金近百万元。增强了乡级政府的资金调控职能,规范了会计工作,提高了会计信息质量。

三是对国有粮食企业实行了会计委派改革。1999年,对全旗8家国有粮食收储企业全部实行了会计委派,对进一步规范企业财务管理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。

四是实行了政府采购改革。从今年元月份起,该旗探索并相继实施了政府采购改革。到目前,已成功组织了旗六机关车辆保险、旗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纸张定点采购等项采购工作,收到了一定成效。

五是对旗本级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实行了会计集中核算改革。于7月1日正式成立会计核算中心,根据纳入单位性质,分窗口实行集中会计核算、集中资金结算、集中会计档案。全旗首批纳入旗本级会计核算中心的单位共83个,注销单位银行账户83个,撤销会计人员83人。

六是实行工资银行代发改革。从7

月份开支起,由银行代发旗本级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工资。不仅简化了工资发放程序,提高了工资发放效率,而且强化了国库对资金的监督职能,为实行国库集中收付制打下了良好的基础。

(田更昌)

湖北省通城县“六法” 化解乡村债务2660万元

1、依法降息换据。规定对乡村民间借贷付息行为采取分年砍断结账的办法,并重新办理借据手续,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规定的贷款利率标准执行,原超额利息从本金中扣除;对既不重新办理借据,又不退息的,强行下账,降本减息。全县换据降息金额共达700万元。

2、清收各类欠款。对村集体债权债务进行认真清理分类,因债施法。采取经济、行政、法律的手段,收取现金、可售农产品实物,相互划转抵还集体与农户、农户与农户间债权债务,共清收历年欠款达1100万元。

3、清退违规、违纪资金。对财务比较混乱的村进行财务清理,将审查出的违规违纪资金清兑后,全部用于还债。

4、盘活资产偿债。通过租赁、拍卖闲置资产和转让农田、耕地、山地开发经营权等形式,盘活存量资产,筹集资金偿还债务。

5、大力压缩非生产性开支。对村级招待费、办公费、工资等10多项费用实行目标控管、定项限额。2000年全县村级非生产性开支比1999年减少近1200万元。

6、壮大集体经济,增强偿债实力。坚持“宜工则工,宜林则林,宜渔则渔”的发展路子,努力壮大集体经济实力,提高乡村偿债能力。

(陈前兰)